臺灣基隆地方法院義務辯護律師指定辯護案件給付報酬表

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份

編號	律師姓名	案　　號	案　　由	股別	核定金額(元)	備註
1	康家穎律師	106 訴 494	違反藥事法等	愛	25000	
2	古宏彬律師	106 基原交簡 212	交通肇事逃逸	法	20000	